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认真 专业
创新 务实

[首 页](#) | [政务服务](#) | [政民互动](#) | [政策法规](#) | [政务公开](#) | [数据开放](#)

[站内搜索](#)

请您输入您要检索的关键字

[检索](#)

[▶ 首页](#) ▶ [地方动态](#)

菏泽：2020年底，将建立完善的BIM技术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

信息发布时间：2018-07-31

信息浏览次数:186

字号：[大 中 小]

为落实山东省委、省政府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安排部署，促进菏泽市建筑行业信息化发展水平，指导和推动菏泽市BIM技术应用，日前，菏泽市住建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菏泽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应用的指导意见》（荷建办〔2018〕137号）。

《意见》指出：要切实贯彻住建部《2016~2020建筑业信息化发展纲要》、省住建厅《关于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在全市范围内展开BIM技术应用试点工作。以点带面分阶段有序推动BIM技术应用普及，积极探索BIM技术在项目平台上的管理应用；支持大专院校建立BIM技术应用教学培训体系、展开BIM 技术专业人才的培养；鼓励各级企业申报国家级或省市级BIM科研课题或建立相关科研平台，展开BIM技术的课题攻关、技术应用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意见》明确：各开发建设企业、勘察设计单位、施工企业、物业管理单位等建筑工程相关单位，要积极展开BIM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工作。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统筹下做好相关技术推广和制度保障工作。对应用BIM技术的工程项目，在各级绿色建筑、优质结构工程、勘察设计奖项评比等评优活动中给予加分并对相关企业和人员在诚信评价中予以加分；适时组建菏泽市BIM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承担市级BIM技术科学研究、BIM技术创新课题研究、BIM技术成果转化等工作；加强同造价管理机构的沟通，尽快出台BIM技术应用服务和收费参考标准；积极探索在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将BIM技术设置为加分项等。

《意见》要求：到2019年6月，投资额在2000万元以上或单体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上的政府投资项目，必须采用BIM技术；到2020年底，建立完善的BIM技术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全市规模以上政府投资工程要全部应用BIM技术，使全市BIM技术应用和管理水平走在全省先进行列。（菏泽住建局勘察设计科 李卓）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关于我们](#) | [网站维护](#) | [网站助手](#)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主办 山东省建设信息中心承办

任何人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变相复制本网站全部或部分信息 建议使用IE6.0以上，分辨率1024*768浏览本网站

版权所有:Copyright 2013 ©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ICP备案：鲁ICP备05000768号-1 网站标识码：3700000010



鲁公网安备37010302000664号 当前访问人数为：26105107

